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粤交规函〔2017〕247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二广高速公路 连山至贺州支线工程项目申请 报告审查意见的函

省发展改革委：

省交通集团报来《关于二广高速公路连山至贺州支线（粤境段）项目申请报告的请示》（粤交集投〔2016〕198号）。经审查，同意建设二广高速公路连山至贺州支线（粤境段）。有关意见如下：

一、本项目是广东省二广高速公路和广西区永贺高速公路的联络线，路线串接了连州、连南和连山等县（市）与广西贺州市，不但是一条新的粤桂省际通道，也是珠三角地区通往广西旅游景区的便捷通道。它的建设是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《关于促进粤北山区跨越发展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关于进一步促进粤东西北地区振兴发展的决定》的重要举措，对完善我省高速公路网布局、进一步强化粤桂两省的交通经济联系具有积极作用，对改善“三连”地区的交通条件，促进旅游资源的开发利用，加快沿线地区社会

经济发展具有重要作用。本项目已列入《广东省高速公路2015年至2017年建设计划及中远期规划》（粤办函〔2015〕581号），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。

二、同意项目路线起于连山县福堂镇，与已建的二广高速相接，经文土村、唐屋村、苏屋村、陈屋村，终于樟木冲（粤桂交界），与广西永贺高速支线相接，路线全长约5.98公里。

全线设置桥梁2189米/6座（含互通立交主线桥、主线上跨分离式立交桥），其中大桥2189米/6座；设置隧道1250米/3座，其中连拱隧道520.00米/2座，分离式隧道730米/1座。

全线设福堂1处互通立交（改造二广高速原福堂单喇叭互通为复合式枢纽立交），设置主线收费站1处，治超站1处。同步建设必要的交通工程和沿线设施。

三、根据交通量预测结果和拟建项目在路网中的功能作用，同意全线采用设计速度100公里/小时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，路基宽度采用26米。全线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-I级，其他技术指标应符合部颁《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（JTG B01-2014）规定。

四、经审查，本项目的投资估算总额为97874万元（含建设期贷款利息4238万元）。由于该项目里程不超30公里，按照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，不能作为独立收费项目实施，无法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投资人，按照我省惯例做法，我厅已报请省政府，将该项目纳入二广高速公路粤境连州朱岗至怀集怀城段，由其现有投资人省交通集团按经营性模式组织实施，项目名称相应调整为“二广高速公路连山至贺州支线”

建设资金来源：省给予项目总投资 20%的资本金补助；清远市政府自筹资金负责征地拆迁工作及费用，均不占股权。其余资金由项目业主自筹（含利用国内银行贷款）。（我厅已以粤交规〔2017〕110 号文报省政府，待批复）

五、本项目的建设工期为 3 年。

六、本项目的经济、财务评价依据国家现行有关颁发编制，方法基本正确。评价结果表明，本项目国民经济费用效益评价可行，能满足效益减少10%、费用增加10%的不利变化，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，但财务效益欠佳。建议加强建设运营过程中的成本控制，以提高其财务效益和抗风险能力。

七、建议在初步设计阶段深化研究以下问题：

（一）加强重点工程的地质、水文地质勘察，优化局部路线方案。

（二）结合区域高速公路规划和交通流量流向，深化互通立交布设方案比选，做好与相关公路的衔接和工程界面划分。

（三）做好与城市规划、国土、环保、水利等部门的沟通协调，完备相关手续。

附件：投资估算审查表

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